

学生参与企业实践项目工作实施方案（修订）

为进一步优化产教融合模式，提升学生实践能力与企业需求的契合度，进一步优化实践流程，保障实践工作顺利开展，结合前期学生参与企业实践项目实际情况，在《学生参与企业实践项目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基础上，修订本方案。

一、项目承接

作为学生参与实践的项目，需来自企业生产实际需要或者参加《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竞赛管理办法》（沪电信职院〔2024〕12号）配套竞赛清单中部分市级一类职业技能竞赛（上海市“星光计划”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上海高职院校学生技能大赛），符合专业人才培养方向，具有可实施的基本条件。由学院承接的项目，学院负责对接企业需求，通过签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合同或校企合作协议等方式与企业开展合作。以个人承接的项目，学院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学院组建项目实践工作小组，成员由学院负责人、分管教学和学生工作的领导，专业主任、校企合作专员、教学秘书、学生秘书等组成。所有项目需经项目实践工作小组讨论通过后方可作为学生企业实践的项目。

二、团队组建

项目团队由学校导师、企业导师和学生组成，相关课程教师、辅导员可根据需要加入项目团队。学院建立学校导师和学生的选拔培养机制。项目工作小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确定学校导师并指导协助学校

导师完成学生的选拔工作，学校导师和学生实行双向选择。

三、项目管理和实施

在企业实践项目前，学校导师需提交学生企业项目实践报备表（附件 1）、企业项目实践申报表（见附件 2）、项目实践安全协议（附件 3）和知情同意书（见附件 4）。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通过后，进入实施阶段。

学生参与企业实践项目需签订企业项目实践安全协议，明确双方的权责义务，确保学生参与项目实践的安全。学生家长或监护人在学生参与项目实践前必须签署学生参与企业实践项目知情同意书，了解并承担可能存在的风险，并同意学生参与项目实践。学校和企业应对学生的安全进行监督和管理。

项目实施采用学校导师负责制。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负责协调、组织整个项目的实施，以实现项目的预定目标。组建项目实施小组、组织相关培训、做好过程管理工作（根据需要填写相关附件）。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编写或修订任务指导书，确定工作标准，指导学生完成任务并整理好相应的过程材料。

四、项目验收

全部合同条款履行完毕的项目进入项目验收程序，学校导师填写项目验收表（见附件 10）并提交以下材料，报校企项目工作小组审批。

1. 上述相关附件；
2. 根据用户要求需提交的各类项目报告；

3. 横向（纵向）课题验收需要提交的文档；

4. 其他需提交的结项文件。

校企项目工作小组通过后，可以办理项目结题手续。学校导师要汇集项目文档，按资料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入档。

未履行全部合同条款，因故中途废止的项目合同进入法律程序或内部责任追究程序。

五、绩效考核

考核对象：学校导师和学生。

考核与应用：

学校导师由校企项目工作小组依据提交的验收文件、用户反馈进行考核。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任务完成度、完成质量，资料完整度、完成质量，资金执行率等。考核成绩采用百分制，由校企项目工作小组进行打分，并在项目验收表中填写验收意见。考核结果可作为学院年终评优和绩效分配的依据。

学生考核由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完成，提交学生参与企业项目评价表（附件 11），根据企业项目实践申报表做好课程置换工作。学校导师填写学生成长手册（见附件 12）并提交推荐优秀项目成员材料（见附件 13），以上材料作为置换课程考核和各类评比或推优的依据。

六、成果转化

学院课程转化中心负责项目成果的转换。要充分发挥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的主体作用，鼓励教师广泛参与，充分挖掘项目实践的过程

材料，不断丰富转换成果的形式。

七、实施保障

1.制度保障

制定并完善相关规章制度，明确参与项目实践的流程、责任和权利，确保实践活动的规范化和标准化。建立合理的评价机制，制定明确的评价标准和评价方式，对学生参与企业项目实践的效果进行全面、客观、公正地评价。建立实践成果的转化机制，为学生的创新和实践能力提升提供制度保障。

2.组织保障

学院成立专门负责学生参与企业项目实践的组织机构或工作小组，负责活动的策划、组织和实施，为学生提供专业的指导和帮助。加强与企业合作，建立稳定的校企合作机制，为学生提供更多的实践机会和平台。同时，学校和企业应共同制定实践计划和方案，确保实践活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积极引导学生参与实践活动，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和实践能力。

3.经费保障

学院为学生参与企业项目实践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保障活动的正常开展和实施。

申安网络安全产业学院

2025年3月1日